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6 月 5 日,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向全体董事书面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董事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 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其中吴翔董事、俞新丰董事、韦斌董事通过腾讯线上会议方式出席, 周士捷董事、胡仁昱独立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方国富董事长主持,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 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 关于聘任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6-034)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全票通过。

同意聘任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市场水平、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其 2026 年度审计报酬。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二)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前,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通过。委员会认为薪酬管理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 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公平性, 进一步强化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挂钩机制，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了更加有效规范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管理的积极性，主动为公司创造价值，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6-035）**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6-036）**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一）、（二）、（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